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TED GENE HIGH-TECH GROUP LIMITED**

**聯合基因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

## 自願性公告

本公告乃聯合基因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發出之自願性公告。

本公司由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二日(交易時段後)開始與毛裕民博士（「毛博士」）就可能收購毛博士持有之口服胰島素相關投資項目(包括但不限於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58)之證券)（「可能收購」）進行協商。毛裕民博士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內定義)，同時亦為本公司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公告內認購協議其中一位認購人。

如果落實，可能收購可能會成為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沒有就關於可能收購訂立任何書面協議、諒解備忘錄、諒解函件或意向。因此，可能收購可能會落實，亦可能不會落實。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進一步發出公告。

**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應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聯合基因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雅欣

香港，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蔣年女士（主席兼非執行董事）、李雅欣小姐（執行董事）、郭懿博士（執行董事）、肖焱女士（非執行董事）、鄔燕敏女士（非執行董事）、陳偉君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志鴻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王榮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